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達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8)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之 中期業績

主席報告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之營業額增加至港幣 13 億元，較去年同期上升 11%。股東應佔純利為港幣 9,700 萬元，去年同期純利為港幣 4,800 萬元。董事會宣佈派發中期股息每股港幣 5 仙。截至 6 月底，本公司每股資產淨值為港幣 5.5 元。

全球經濟形勢發展繼續更多元化的大發展，不斷並將持續地湧現更多不同的挑戰，不同的競爭，不同的危機。我們員工更深入部署高度急迫感地面對它，并能作更快速地回應更大變革，作為政府授予“行業龍頭骨幹企業”的稱號，我們全力以赴承擔這絲綢行業龍頭骨幹企業光榮使命。

過去半年，整個集團上下全力、積極進取，更急迫地落實我們既定做強做大的行動和目標，以其更快速成功地達到更大的整體企業轉型升級。

我們新成立的以發展中國市場爲主的三個品牌中心，絲綢品牌中心



，服裝品牌中心AUGUST SILK, 在過去半年度都能取得良好的發展和進步，我們正更積極提升，強大我們各品牌業務的實力和全力創造我們能取勝市場的競爭優勢。Theme 及 CSLR 的業務在過去上半年已開始錄得盈利。我們美國 August Silk 的品牌業務繼續發展良好，並持續地取得滿意的盈利效益，我們對集團整體品牌業務未來發展，尤其中國市場的品牌業務的未來發展充滿信心，激奮和期望。

製造業務在過去半年，世界主要市場仍是相當困難下，我們取得進展，面對未來仍是艱苦挑戰的和繼續在多元大變化中的市場，我們部署更深入、更努力、更快速，達成對已訂下的做強做大的行動目標，包括積極開拓市場，開發新產品、新技術.....等，積極，進取地，面對未來困難，我們是有信心更快速達成我們「做強做大」，「轉型升級」的成功世界第一絲綢企業目標。

我謹藉此機會感謝股東、客戶、供應商及董事會成員的支持，更要感謝各地忠誠的員工爲企業目標的努力與奮鬥。

業績

達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比較數字。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6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0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09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收入	3	1,268,267	1,143,699
銷售成本		(917,504)	(775,525)
經營毛利		<u>350,763</u>	<u>368,174</u>
其他收入		31,224	28,773
其他收益及虧損	4	64,982	10,289
行政開支		(165,661)	(173,594)
銷售及分銷開支		(132,420)	(145,918)
財務費用	5	(20,392)	(24,698)
分佔共同控制企業(虧損)溢利		(925)	220
除稅前溢利		<u>127,571</u>	<u>63,246</u>
稅項支出	6	(30,508)	(30,201)
期內溢利	7	<u>97,063</u>	<u>33,045</u>
其他全面收益(支出)	8		
換算之匯兌差額		13,593	342
現金流量對沖公平值變動(虧損)收益		(9,349)	2,917
現金流量對沖重分類至損益		(24,377)	(41,249)
關於其他全面收益組成之稅項		4,529	6,520
期內除稅後其他全面收益(支出)		<u>(15,604)</u>	<u>(31,470)</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81,459</u>	<u>1,575</u>
應佔期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97,063	48,348
非控股權益		-	(15,303)
		<u>97,063</u>	<u>33,045</u>
應佔全面收益(支出)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81,459	17,272
非控股權益		-	(15,697)
		<u>81,459</u>	<u>1,575</u>
每股盈利	9		
基本及攤薄		<u>港幣31.61仙</u>	<u>港幣15.20仙</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10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09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重新列賬)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40,239	862,842
租賃預付款		60,791	67,131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租賃預付款訂金		49,769	31,877
投資物業		234,857	211,568
無形資產		859	1,203
聯營公司權益		-	-
共同控制企業權益		18,811	19,620
可供出售投資		675	675
遞延稅項資產		10,763	9,064
長期應收賬項		-	31,813
購買人壽保險		22,012	-
衍生金融工具		-	2,422
		<u>1,238,776</u>	<u>1,238,215</u>
流動資產			
存貨		399,696	333,964
應收賬項	11	354,752	292,836
應收票據	11	42,062	63,868
租賃預付款		1,326	1,167
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賬項		188,925	302,799
應收共同控制企業賬項		2,957	1,985
可收回稅項		75,684	63,532
衍生金融工具		54,595	34,850
結構性存款		391,123	280,607
短期存款		449,898	301,714
銀行結存及現金		557,546	452,125
		<u>2,518,564</u>	<u>2,129,447</u>
流動負債			
應付賬項	12	337,021	251,723
應付票據	12	37	20,721
其他應付賬項及預提費用		174,473	194,447
應付共同控制企業賬項		301	4,637
應付聯營公司賬項		592	595
應付稅項		226,297	185,049
衍生金融工具		8,663	10,209
融資租約負債		237	297
銀行貸款		1,014,460	908,354
銀行透支		266	51
		<u>1,762,347</u>	<u>1,576,083</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2010年6月30日

	2010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09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重新列賬)
流動資產淨值	756,217	553,364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994,993	1,791,579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約負債	285	411
銀行貸款	271,000	82,000
遞延稅項負債	44,015	62,576
衍生金融工具	7,188	4,181
長期服務金撥備	2,384	2,948
	324,872	152,116
	1,670,121	1,639,463
股本及儲備		
股本	30,462	30,913
股份溢價賬及儲備	1,639,659	1,608,550
	1,670,121	1,639,46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670,121	1,639,463

簡明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1. 編制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的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所編製。

本公司及其主要附屬公司等按其營運地區經濟環境之原始貨幣人民幣，作為功能貨幣。為製作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方便使用者，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均以港元呈列。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投資物業及若干金融工具按適用情況以公平值計量外，本簡明綜合財務報告是按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除以下所述外，本簡明綜合財務報告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告一致。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下列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作為2008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改進之部份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2009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合資格對沖項目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者之額外豁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集團以現金結算以股份支付之交易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本集團已預期對收購日期為2010年1月1日或以後之業務合併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業務合併。本集團亦預期於2010年1月1日或以後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中有關於取得控制權後及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時，對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變動之會計方式規定。

由於在本中期期間，概無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適用之有關交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就此作出之修訂，對本集團於本會計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就此作出之修訂可能適用於未來之交易，從而或會對本集團業績構成影響。

除下述者外，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現時或過往會計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修訂本

作為2009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的一部分，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就租賃土地的分類作出修訂。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未修訂前，租賃土地須歸類為經營租賃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為租賃預付款。有關修訂刪除了這項規定。經修訂的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要求租賃土地應按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所列的一般原則分類，即按租賃資產所有權的相關風險及回報是否已大致上轉至承租人為基準。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過渡條文，本集團對於2010年1月1日尚未到期之租賃土地的分類，根據其訂立租約時存在的資料重新評估。符合融資租賃之租賃土地，已追溯由租賃預付款重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該修訂導致於2009年1月1日及2009年12月31日，租賃預付款以往賬面值分別為港幣4,282,000元及港幣3,987,000元，需重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並以成本模式計量。此外，於期內折舊支出增加港幣52,000元(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6個月：港幣55,000元)，而租賃預付款攤銷則減少港幣52,000元(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6個月：港幣55,000元)。折舊支出及租賃預付款攤銷均計入行政開支。

以上會計政策變動之影響摘要

上述會計政策變動對本集團2009年12月31日及2009年1月1日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如下：

	於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千元 (以往列賬)	調整 港幣千元	於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千元 (重新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	858,855	3,987	862,842
租賃預付款	72,285	(3,987)	68,298
資產淨額之影響	931,140	-	931,140
	於2009年 1月1日 港幣千元 (以往列賬)	調整 港幣千元	於2009年 1月1日 港幣千元 (重新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	911,227	4,282	915,509
租賃預付款	79,952	(4,282)	75,670
資產淨額之影響	991,179	-	991,179

本集團並未提前應用下列已頒佈惟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本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2010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人士披露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供股分類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披露對比資料之有限豁免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修訂本）	預付最低資金要求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³

¹ 於2010年7月1日或以後及於2011年1月1日或以後（按適用）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10年2月1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10年7月1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2011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2013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引入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的新規定，將於2013年1月1日起生效，並准許提前應用。該準則規定，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的範圍內，將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尤其，(i)根據業務模式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所持有；(ii)僅為支付本金額及未償還本金額之利息而產生合約現金流量之債務投資一般按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均按公平值計量。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或會影響本集團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或詮釋不會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3. 分類資料

於過往年度，本集團之營運分類以業務種類釐定，包括兩個營運分部 - (i)成衣製造及貿易及(ii)成衣零售。就本集團2009年年報披露，本集團於2010年1月變動內部組織架構，導致改變營運分類報告。按新內部組織架構，資料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本集團執行董事，用以資源分配及評核分部表現，乃按出售貨品種類作分析，包括(i)成衣製造及貿易及(ii)品牌業務。據此，營運分類變動導致集團營運分類收入及業績之量度基準變更及重新呈列過往期間金額，以符合該規定。

對應以上分類之資料如下呈報。

下列為本集團期內供審閱之收入及業績按營運分部分析：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6個月（未經審核）

	成衣製造 及貿易 港幣千元	品牌業務 港幣千元	分類總額 港幣千元	抵銷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收入					
對外銷售額	912,685	355,582	1,268,267	-	1,268,267
分部間之銷售額(註)	33,747	-	33,747	(33,747)	-
分類收入	<u>946,432</u>	<u>355,582</u>	<u>1,302,014</u>	<u>(33,747)</u>	<u>1,268,267</u>
業績					
分類溢利	<u>117,552</u>	<u>30,411</u>	<u>147,963</u>	-	<u>147,963</u>
財務費用					(20,392)
除稅前溢利					<u>127,571</u>

註：分部間之銷售額乃按照集團公司彼此訂立外發生產加工合同之議定條款而收費。

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6個月（未經審核）

	成衣製造 及貿易 港幣千元	品牌業務 港幣千元	分類總額 港幣千元	抵銷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收入					
對外銷售額	788,756	354,943	1,143,699	-	1,143,699
分部間之銷售額(註)	20,614	-	20,614	(20,614)	-
分類收入	<u>809,370</u>	<u>354,943</u>	<u>1,164,313</u>	<u>(20,614)</u>	<u>1,143,699</u>
業績					
分類溢利(虧損)	<u>125,515</u>	<u>(37,571)</u>	<u>87,944</u>	-	<u>87,944</u>
財務費用					(24,698)
除稅前溢利					<u>63,246</u>

註：分部間之銷售額乃按照集團公司彼此訂立外發生產加工合同之議定條款而收費。

分類溢利(虧損)指在並無分配財務費用之情況下，各分部所產生之溢利(虧損)。此量度用以匯報予公司執行董事，以作資源分配及評核分部表現。

因沒有提供分類資產及負債報告予公司執行董事作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之用，據此，分類資產及負債沒有呈列。

4.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0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09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54,552	868
投資物業公平值增加	22,749	100
呆壞賬撥備撥回	464	4,986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10,237)	(10,460)
應收共同控制企業賬款減值虧損	(1,382)	(11,313)
商譽減值虧損	-	(28,215)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912)	84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租賃預付款(虧損)收益	(252)	53,387
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折讓	-	91
	64,982	10,289

5. 財務費用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0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09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利息: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貸款及透支	16,336	21,201
融資租約	25	6
銀行費用	2,892	3,491
自其他全面收益重分類且確認為現金流量對沖之衍生金融工具虧損	1,139	-
	20,392	24,698

6. 稅項支出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0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09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本期稅項支出：		
香港	12,207	11,000
中國	29,581	6,550
其他法定地區	4,453	1,295
	<u>46,241</u>	<u>18,845</u>
遞延稅項 – 本期	(15,733)	11,356
	<u><u>30,508</u></u>	<u><u>30,201</u></u>

就過往本集團年報披露，香港稅務局（「稅務局」）就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於1999/2000年起之課稅年度進行稅務審查。按照稅務局慣例，稅務局已就1999/2000年至2003/2004年之課稅年度發出評估單。在進行審查期間，稅務局或會就其後年度發出評估單予本集團旗下公司。

至2010年6月30日，本集團根據反對1999/2000年至2003/2004年課稅年度評估單的「有條件緩繳稅款令」，已購買約港幣75,684,000元（2009年12月31日：港幣60,570,000元）的儲稅券。此款項已包括在可收回稅項內。

因稅務審查仍在資料搜集及交換意見階段，最後審查結果還未能合理地確定。管理層已跟隨過往撥備基準作出香港稅項撥備。董事認為，為此而作出之撥備是足夠的。

香港利得稅按現時及過往期間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稅率計算。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實施企業所得稅法，於兩個期間，除下列若干中國附屬公司享有優惠所得稅外，中國附屬公司的應課稅溢利稅率為25%。

達利（中國）有限公司及達利絲綢（浙江）有限公司分別於2008及2009年被中國確認為高新技術企業。由被確認為高新技術企業起三年期間，所得稅率為15%。

於本期及以往期間，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和規則，若干中國附屬公司應課所得稅率為12.5%。

於本期及以往期間，在其他法定地區的應課稅額乃按照其在相關地區的現行稅率確認。

7. 期內溢利

期內溢利已扣除(計入)：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0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09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重新列賬)
折舊及攤銷		
自置資產	36,530	40,565
租賃資產	137	136
商標攤銷(已計入「銷售及分銷開支」)	344	344
租賃預付款攤銷	842	699
	37,853	41,744
存貨(撥回)撥備(已計入「銷售成本」)(註)	(9,448)	1,154
自其他全面收益重分類之衍生金融工具收益(已計入「銷售成本」)	(25,516)	(41,249)
投資收入：		
- 銀行利息收入	(7,223)	(10,244)
- 結構性存款	(5,680)	(5,575)
- 衍生金融工具	-	(3,334)
	—————	—————

註：截至2010年6月30日期間，當存貨出售時，沖回相應撥備。

8. 其他全面收益 (支出)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0年	2009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換算外地業務產生之匯兌差異:		
期內匯兌差異	<u>13,593</u>	<u>342</u>
現金流量對沖:		
現金流量對沖公平值變動(虧損)收益	(9,349)	2,917
重分類調整至損益	<u>(24,377)</u>	<u>(41,249)</u>
其他全面收益(支出)	<u>(33,726)</u>	<u>(38,332)</u>
關於其他全面收益組成之稅項:		
現金流量對沖公平值變動	<u>4,529</u>	<u>6,520</u>
期內除稅後其他全面收益(支出)	<u>(15,604)</u>	<u>(31,470)</u>

9. 每股盈利

本公司股權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計算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0年	2009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u>97,063</u>	<u>48,348</u>
	股數	股數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307,064,624</u>	<u>318,154,657</u>

10. 股息

於本中期期間，已宣佈及派發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港幣 5 仙（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港幣 3 仙），合共港幣 15,253,000 元（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港幣 9,516,000 元）及特別股息每股港幣 8 仙，合共港幣 24,406,000 元予股東。

董事會宣佈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港幣 5 仙（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港幣 3 仙），將派發予在 2010 年 9 月 15 日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此股息宣佈時為中期報告日之後，因此，並沒有包括在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之負債內。

11. 應收賬項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給予客戶之平均數期為 30 至 90 日。

本集團於報告日之應收賬項扣除呆壞賬撥備，按發票日呈列之淨額賬齡分析如下：

	2010年	2009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即日至 90 日	335,756	284,470
91 至 180 日	15,072	6,203
181 至 360 日	2,674	1,780
360 日以上	1,250	383
	<u>354,752</u>	<u>292,836</u>

於報告日，應收票據港幣 35,081,000 元（2009 年 12 月 31 日：港幣 41,124,000 元）賬齡為 90 日內及餘額港幣 6,981,000 元（2009 年 12 月 31 日：港幣 22,744,000 元）賬齡為 91 至 180 日。應收票據中約港幣 33,174,000 元（2009 年 12 月 31 日：港幣 37,445,000 元）為可追索折讓票據。

12. 應付賬項及應付票據

於報告日應付賬項按發票日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0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09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應付賬項:		
即日至90日	151,682	117,081
91至180日	13,724	8,744
181至360日	3,629	11,529
360日以上	11,096	4,714
	<u>180,131</u>	<u>142,068</u>
購貨預提	156,890	109,655
	<u>337,021</u>	<u>251,723</u>

平均採購信貸數期為90日。所有應付票據賬齡為90日內。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營業額增加至港幣13億元，上升11%。股東應佔純利為港幣9,700萬元，去年同期純利為港幣4,800萬元。每股之基本盈利為港幣31.6仙，每股之資產淨值為港幣5.5元。

業務回顧

分類資料如下:

	收入		盈利貢獻	
	2010 港幣千元	2009 港幣千元	2010 港幣千元	2009 港幣千元
按主要業務劃分:				
製造及貿易	912,685	788,756	117,552	125,515
品牌業務	355,582	354,943	30,411	(37,571)
	<u>1,268,267</u>	<u>1,143,699</u>	<u>147,963</u>	<u>87,944</u>
按地區劃分:				
美國	711,190	656,125	57,672	46,633
歐洲	246,042	242,714	7,579	12,674
大中華	252,201	208,583	79,933	25,342
其他	58,834	36,277	2,779	3,295
	<u>1,268,267</u>	<u>1,143,699</u>	<u>147,963</u>	<u>87,944</u>

2010 年上半年品牌業務收入增加，盈利貢獻方面亦大幅改善。盈利改善主要來自大中華 Theme 及 CSLR 業務於 2010 年上半年達到令人鼓舞的業績。

儘管外圍環境既不明朗亦不穩定，但我們於回顧期內不僅在主要出口市場美國取得驕人成績，在歐洲國家市場同樣創造佳績。我們的 August Silk 品牌在美國已連續三年錄得可觀的盈利貢獻，足以見證其卓越的適應能力。我們將繼續充分發揮品牌建設戰略舉措的成功經驗，務求把握在中國內地富裕且充滿朝氣的消費市場上的種種商機。

儘管歐元大幅貶值且走勢未明，但我們滲透歐洲市場的戰略依然穩步向前。根據我們業務多元化的計劃，我們沉著應對步履蹣跚的經濟復甦，同時期望擴充區內的市場份額。

2010 年上半年大中華盈利包括港幣 4,000 萬元之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收益以對沖 2010 至 2012 年人民幣風險及港幣 1,900 萬元之投資物業公平值之收益。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本集團於結算日的未償還銀行貸款增加至港幣 12 億 8,500 萬元，2009 年底之貸款額則為港幣 9 億 9,000 萬元。年內銀行貸款增加主要來自對沖融資安排。非流動負債與股東資金之比率為 19%，流動比率則為 1.43，維持穩健水平。

於結算日之現金及銀行結存為港幣 13 億 9,800 萬元，2009 年底之結存則為港幣 10 億 3,400 萬元。由於持有淨現金及大量尚未使用銀行信貸額度，集團擁有十分充裕的營運流動資金，足以應付經營及未來發展所需。

本集團的應收賬項主要以美元為貨幣單位，銀行借款則以美元、港元及人民幣為貨幣單位。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本集團認為其所承受的外匯風險甚微。集團利用保守態度處理外匯風險並有足夠對沖儲備。集團期內並無定息借貸。

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除若干附屬公司抵押其應收賬項港幣 3,300 萬元外，本集團並無抵押其他資產。

稅務審查

於 2006 年 2 月，稅務局就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從 1999/2000 課稅年度起進行稅務審查。管理層相信集團於所有年度之香港收入均已作出足夠香港稅項撥備。因稅務審查仍在資料搜集階段，而最後審查結果還未能合理確定，經與專業顧問諮詢，管理層相信現有撥備是足夠的。

人力資源

於結算日，本集團連同共同控制企業員工人數約為 10,300 人。集團除了向僱員提供合理的薪酬待遇外，亦可按集團業績表現而授出購股權予被挑選的員工。集團於期內並無授予僱員購股權。

資本開支

本集團於期內添置機器及設備及在建工程港幣 2,300 萬元以提升生產效能。除上述外，本期內並無重大資本開支。

中期股息

董事會通過宣佈派發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中期股息，每股港幣 5 仙(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港幣 3 仙)，按照發行股數，合共港幣 15,222,000 元（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港幣 9,516,000 元），予 2010 年 9 月 15 日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該股息將於 2010 年 9 月 27 日或前後支付。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 2010 年 9 月 13 日(星期一)至 2010 年 9 月 15 日(星期三)止，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接受辦理股票登記手續。為確保可享有派發之中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 2010 年 9 月 10 日(星期五)下午 4 時 30 分前送交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 28 號金鐘匯中心 26 樓，以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會計期間，除以下所述偏離外，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的全部守則條文：

根據守則第 A.2.1 條守則條文，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林富華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董事總經理。董事會認為主席和董事總經理在本公司策略計劃及發展過程上之職能重疊，而分開兩名人士擔任該兩個職位，按本公司之情況及現階段之發展，對本公司未必最佳。

賬目審閱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及中期報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期內，本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購回本公司面值每股港幣0.10元之4,510,000股（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6個月：2,764,000股），詳情如下：

購回月份	購回 股份數目	每股股份 已付最高 價格 港元	每股股份 已付最低 價格 港元	已付作價總額(包括直接 費用) 港元
2010年1月	50,000	1.80	1.80	90,425.10
2010年2月	1,652,000	1.90	1.78	3,086,715.76
2010年4月	460,000	2.79	2.73	1,275,950.73
2010年5月	2,348,000	2.90	2.73	6,689,128.83
	<u>4,510,000</u>			<u>11,142,220.42</u>

上述購回股份已於期內被註銷，而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亦按照已註銷股份之面值相應減少。與註銷股份之面值相等之數額亦從本公司之累積盈利中撥入股本贖回儲備中。

期內，董事會乃根據股東授權購回股份，並以加強本集團的資產淨值及每股盈利，使本公司股東得益。

除上述所披露外，期內，本公司並無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刊發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公告在本公司網站(www.highfashion.com.hk)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發行人資訊的專用網站(www.hkexnews.hk)上刊登。

本公司 2010 年中期報告將於稍後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可於上述網站瀏覽。

董事會成員

於本公告日，董事會成員包括(1)執行董事：林富華先生及蘇少嫻女士；(2)非執行董事：陳華疊先生及楊國榮教授；及 (3)獨立非執行董事：胡經緯先生、黃紹開先生及梁學濂先生。

承董事會命
達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林富華

香港，2010 年 8 月 26 日